

股 本

本節載列有關本公司股本於[編纂]完成前及完成後的若干資料。

[編纂]完成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1,005,502,707元，包括1,005,502,707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A股。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
A股	1,005,502,707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緊隨[編纂]後，[編纂]獲全數行使，而[編纂]未獲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註冊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總股本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A股	1,005,502,707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而[編纂]獲全數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百分比 (%)
A股	1,005,502,707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股 本

緊隨[編纂]後，假設[編纂]及[編纂]均獲全數行使，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日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註冊及已發行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總股本 概約百分比 (%)
已發行A股	1,005,502,707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

我們的股份

我們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的H股及我們的A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

深港通已在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建立股票互聯互通機制。本公司的A股可由中國內地投資者、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及買賣，並必須以人民幣買賣。由於本公司的A股屬北向交易下的合資格證券，香港及其他境外投資者亦可根據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認購及買賣該等A股。本公司的H股可由香港及其他境外[編纂]以及合資格境內機構[編纂][編纂]或[編纂]。倘本公司的H股屬南向交易下的合資格證券，中國內地[編纂]亦可根據滬港通或深港通的規則及限額[編纂]及[編纂]該等H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H股及A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並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待地位，尤其在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派付或作出的股息或分派中享有同等待地位。所有H股股息將以港元派付，而所有A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以股份形式派付。本公司H股持有人將以H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而本公司A股持有人將以A股形式收取股份股息。

本公司A股並不會換股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本公司A股及H股一般不可互換或互為替代，且於[編纂]後，本公司A股及H股的[編纂]可能有所不同。中國證監會頒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不適用於同時在中國內地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國證監會並無有關規定或指引訂明本公司A股持有人可將其持有的A股轉換為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及[編纂]。

股 本

A 股持有人有關[編纂]的批准

我們已獲本公司A股股東批准[編纂]H股及尋求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有關批准在本公司於2026年2月12日舉行的股東會上獲得，並須待下列條件達成，方可作實：

(i) [編纂]規模

擬初步[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編纂]行使前)。根據[編纂]悉數行使將予[編纂]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項下初步[編纂]H股總數的[編纂]%。

(ii) [編纂]方式

[編纂]方式為於香港[編纂]以供[編纂]，以及向機構及專業[編纂]進行[編纂]。

(iii) 目標[編纂]

H股將[編纂]予香港公眾[編纂]、符合相關規定的其他境外[編纂]、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有資格[編纂]於海外證券的合資格境內[編纂]及符合相關監管規定的其他[編纂]。

(iv) [編纂]基準

H股的發行[編纂]將於充分考慮現有股東權益、[編纂]認可程度及[編纂]風險後，按照國際慣例，透過需求訂單及建簿過程，並參考境內外資本市場狀況及境內外可比較公司的估值水平釐定。

(v) 有效期

H股的[編纂]及H股於香港聯交所[編纂]須於2026年2月12日舉行的股東會日期起計24個月內完成。倘本公司於有關有效期內就H股發行及[編纂]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或備案，決議案的有效期限將自動延長至H股[編纂]及[編纂]完成日期、[編纂]行使日期(如有)或上述授權事項完成日期，以較遲者為準。除[編纂]外，本公司並無其他已批准的任何其他股份[編纂]計劃。

股東週年大會

有關須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附錄四—組織章程細則概要」。